

股票代码：002555

股票简称：顺荣三七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
之
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二〇一六年一月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之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贵会证监许可[2015]2941号文核准，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荣三七”或“发行人”、“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发行工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目前已经完成，现将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有关情况向贵会汇报如下。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整体情况

1、顺荣三七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数量165,289,25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5.86%。

2、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特定对象为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信达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芒果传媒有限公司、广州奥娱叁特文化有限公司、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顺荣三七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

3、发行价格：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16.94元/股。

4、锁定期：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参与认购的特定投资者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本次发行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过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2015年5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

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议案》、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认购协议》、《李卫伟、曾开天与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议案。

201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收购标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报告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及评估结果的合理性的议案》、《李卫伟、曾开天与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议案。

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议案。

2015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认购补充协议》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议案。

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议案。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本次发行已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封卷，并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941 号文核准。

三、本次发行过程及发行对象具体情况

（一）本次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的确定

1、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65,289,251 股。

预案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69,823,253 股，若发行人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将随着发行价格的调整作相应调整。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7 股）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实施完毕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188,902,003 股。

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和资本市场情况，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165,289,251 股。

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最终的发行对象、认购数量、认购金额与最终预案披露的穿透后的发行对象、认购数量、认购金额相一致。各发行对象认购的数量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1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5,560,802
2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643,447
3	宁波信达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33,766
4	上海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528,925
5	芒果传媒有限公司	11,806,375
6	广州奥娱叁特文化有限公司	11,806,375
7	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903,187
8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903,187
9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顺荣三七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5,903,187
合计		165,289,251

发行对象中的私募基金投资者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完成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的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

2、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 16.94 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5 年 5 月 4 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90%，即 45.83 元/股。

若发行人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发行人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2,485.49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2,485,486.8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7 股，共计转增股本 55,225.33 万股。前述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5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5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相应调整为 16.94 元/股。

3、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0,000 万元（预案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320,000 万元；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和资本市场情况，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拟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不超过 280,000 万元），用于收购三七互娱 40% 股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800,000,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7,738,468.2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762,261,531.78 元。

（二）本次发行情况

1、获配及缴款通知书的发送

2015 年 12 月 25 日，发行人和广发证券向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信达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芒果传媒有限公司、广州奥娱叁特文化有限公司、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顺荣三七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9 家认购对象发出《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及缴款通知书》。

2、缴付认股款项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 12 时止，广发证券的专用收款账户（账号 3602000129201745233）共收到本次发行认购资金共计人民币贰拾捌亿元整（¥2,800,000,000.00）。

至此，本次发行认购工作全部结束。

四、本次发行的验资情况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的申购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5〕7-171 号”《验证报告》：“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 12 时止，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在贵公司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一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3602000129201745233 的人民币申购资金缴款专户内缴存的申购款共计人民币贰拾捌亿元整（¥2,80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30 日，广发证券将认购款项在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划转至顺荣三七指定的账户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5]3-180”《验资报告》：“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 10 时 35 分止，贵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5,289,251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6.94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 2,800,000,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7,738,468.2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762,261,531.78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壹亿陆仟伍佰贰拾捌万玖仟贰佰伍

拾壹元整 (¥165,289,251.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596,972,280.78 元。”

五、本次发行的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进行了全程法律见证，并出具“京天股字（2015）第 172-6 号”《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合规性的法律意见》，认为：

1、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公开发行的批准程序合法、合规，发行人可以实施本次发行。

2、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批复的要求。

3、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及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批复的要求。

4、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均为境内投资者，且具备认购本次公开发行之股票的主体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批复的要求。

5、本次发行过程中涉及的《股份认购协议》、《认购补充协议》、《缴款通知书》的内容和形式均符合《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文件合法有效。

6、本次发行对象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备案手续，符合《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公司私募产品备案管理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

7、本次认购对象的最终出资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杠杆融资结构化的设计安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结果公平、公正、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六、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评价

广发证券认为：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过程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

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确定的发行对象符合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第十五次、第十九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二次、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规定的条件。

发行对象中招商基金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芒果传媒为湖南广播电视台的全资子公司，奥娱叁特为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融捷投资为吕向阳先生、张长虹女士夫妻二人控制的公司，上述对象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不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汇添富基金通过自身管理的“汇添富—顺荣三七定增计划 1/2/3/4 号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认购，该等产品属于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计划，其中“汇添富—顺荣三七定增计划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已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汇添富—顺荣三七定增计划 3/4 号资产管理计划”已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万家共赢通过自身管理的“万家共赢顺荣三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认购，该等产品属于基金子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已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广发资管（顺荣三七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以受托管理的“广发资管—顺荣三七投资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项下受托资金参与认购，该等产品属于证券公司私募产品，已于 2015 年 9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报备；磐信投资通过自身管理的“磐沅定增一期私募投资基金”参与认购，该产品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办理了私募基金备案手续（基金编码“S28964”）；信达风盛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办理了私募基金备案手续（基金编码“S28306”）。

本次发行对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公司私募产品备案管理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对象的最终出资均为自有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结构化融资和分级收益安排。

本次发行对象的选择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发行对象的确定符合贵会的要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特此汇报！